中国科学院大学

**中国科学院大学校部关于启动**

**“2020年度大学生创新实践训练计划”的通知**

各学院(系)：

为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本科教育改革战略、充分发挥我院优质科教资源在本科生培养中的作用，着力培养大学生创新精神和科技创新能力，中国科学院自2015年开始实施大学生创新实践训练计划（以下简称“科创计划”），项目实施以来，为我国高校大学生深入科技前沿，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提供了实验平台，成效显著。现启动2020年度“科创计划”项目，具体安排如下：

**一、资助方式及资助对象**

“科创计划”以科研项目的形式进行资助，项目执行期一般为6-12个月。

资助全国高校二或三年级本科学生。申请者需要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科研探索精神，具有浓厚科研兴趣和扎实的基础理论知识。

**二、项目开展程序**

**（一）各学院(系)征集项目申请指南**

学院(系)的研究生指导教师根据自身的研究项目，设立符合本科生开展的科研项目，报至相关学院(系)。由学院(系)汇总形成“2020年度科创计划项目指南”，并在**2020年7月5日**前，在科教协同系统（<http://sep.ucas.ac.cn/>）的科创计划内提交并在院系网站上公布。校部研究生管理办公室也将统一发布“中国科学院大学校部2020年度科创计划项目指南”。

**（二）学生网上填报项目申请**

有意向的学生在与项目指导教师充分沟通后，登录中国科学院大学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http://kjxt.ucas.ac.cn/index.php/zh/），选择科创计划进行注册，然后在网上进行项目填报，请注意随时保存信息。全部填报完毕并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下载并打印申请表，请学籍所在学校（或学院）签字盖章后寄至项目设立学院（系）。

注意：

1.系统中申请研究所选项，请**选择申报院系**

2.项目申请学生需要**获得学籍所在学校（或学院）的同意**。

3.学生递交的签字盖章后的项目申请表需要与网上保存提交的申请表版本完全一致。

4.**项目申请指南和系统使用说明在系统登录后可查询。**

**（三）项目设立审核与立项**

1、学院（系）收到学生报送的纸质版《科创项目申请表》，联系相关指导教师进行审核并签字确认后、学院（系）填写审核意见。并于**2020年8月1日**前交至校部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2、校部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并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果及经费额度将向学院（系）、导师和学生公布。

3、学院（系）在科教协同系统的科创计划内填报项目执行期限和项目经费额度，完成项目审核立项。

注：原则上项目执行期为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0日。

4、系统维护项目立项信息后，学生将自动收到项目立项的邮件通知，同时学生也可在系统中查询到立项信息。

**（四）项目结题总结**

1.学生完成项目后，需要在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科创计划内登录原报名账号提交项目总结，并打印自动生成项目总结。签字后由指导教师审核签字和学院（系）签署意见。学院（系）在系统中审核确认项目完成。

2、学院（系）请于2021年9月底在科教协同系统的科创计划内提交项目执行报告。

3、学院（系）于请于2021年9月30日之前将填报完成审核意见的《项目总结》纸质版报校部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宋霞、李妍慧

联系电话：69671012

邮箱：songxia@ucas.ac.cn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88256643-30

中国科学院大学

校部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2020年6月12日